# 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廉江市塘蓬镇自来水厂及管网改造工程（EPC）已由廉发改资﹝2021﹞36号、廉发改资函﹝2021﹞61号和湛廉发改投审﹝2022﹞36号文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源由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和地方财政筹措解决，招标人为廉江市塘蓬镇人民政府。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选定项目的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单位。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名称：**廉江市塘蓬镇自来水厂及管网改造工程（EPC）。

**2.2建设地点：**湛江市廉江市塘蓬镇镇区东南面留村乡道1.5公里处。

**2.3建设规模及概况**

2.3.1本项目建设内容主要为项目用地面积8000平方米，建筑面积4500平方米，包含取水工程、厂区工程和管网工程。新建日供水能力2万吨水厂一座、日取水能力2万吨泵房一座、活动式取水构筑物一座、DN400原水管道15.733公里（管材为球墨铸铁管）、输水管网14.645公里(DN400输水管4.93公里、DN500输水管9.022公里、DN600输水管0.693公里，管材为球墨铸铁管)、配水管网74.246公里(DN300配水管网8.416公里、DN200配水管网8.747公里、DN150配水管网10.144公里、DN100配水管网8.549公里、DN75配水管网15.95公里、DN50配水管网22.44公里）。

2.3.2本项目估算总投资18361.89万元，本项目最高招标限价为16774.34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用为15249.90万元，勘察设计费650.06万元（勘察费167.75 万元，测量测绘费50.00万元，施工图设计费 385.31万元，施工图预算编制费47.00万元），预备费874.38万。

**2.4招标范围**

完成本项目的现状测绘、勘察、设计、设备采购、施工至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移交，完成并配合相关部门结（决）算、审计、工程保修等工作。

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2.4.1 勘察设计内容**

2.4.1.1本工程的勘察、设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现状测绘、工程勘察、取得工程勘察成果文件。施工图设计、施工过程设计控制及设计跟踪、工程设计变更、施工现场配合服务、后期采购咨询服务、配合审核竣工图及质量缺陷处理等为达到本项目竣工投入使用所需的各项专业设计及其它配套工程的设计，并通过政府主管部门的相关设计审查。本项目的测绘工作由由中标单位委托符合资质的第三方完成，施工图预算编制由中标单位委托符合资质的第三方进行编制。

**2.4.2施工内容**

本工程的施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本工程项目设计范围内所有工程内容的施工（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验收、包保修等），施工范围包括全部施工设计图纸及工程量清单等有关资料范围内满足本项目竣工投入使用的施工总承包，具体以发包人要求为准。

承包人需与专业分包单位签订专业分包合同，并配合做好施工管理工作，同时，承包人须按国家、地方、行业规定以及发包人要求的工程措施、安全措施、文明措施对项目工程总承包管理。

2.4.3相关报批、报建配合服务：报批报建配合，竣工备案等。

**2.5工期要求**

总承包工期 300 日历天。其中:勘察设计 30 日历天，施工工期 270 日历天。

**2.5.1勘察设计工期要求：**

勘察设计工期：合计30日历天，以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计算，勘察设计方按招标人要求的时间提交阶段成果（不含审核时间）。

2.5.1.1 各阶段的工程勘察与设计周期同步进行，承包人应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和招标人的任务委托书及技术要求进行工程勘察，按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交质量合格的勘察成果资料。

2.5.1.2 勘察周期须满足工程设计要求，由中标人自行安排。

2.5.1.3 施工现场配合服务：自工程开工算起至工程竣工，对本项目全程现场指导与监督及编制竣工图等相关工作。

**2.5.2 施工工期：**合计270日历天内完成竣工验收,开工日期由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中指定的日期算起，以工程竣工验收通过、承包人送交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的日期作为实际竣工日。

**2.6质量要求**

勘察设计要求：符合《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等国家及地方有关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达到行业相关规范技术标准和招标人要求，**质量标准为**合格及以上。

施工要求：符合设计图纸要求和国家、省、市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要求及行业颁发的工程质量合格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要求：**合格及以上。

1.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投标人须为具备以下资质的独立法人或联合体：

3.2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投标，指联合体中各单位）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3.3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投标，指承担施工任务的单位）持有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4**投标人（独立体或联合体）须同时具备以下资质：**

3.4.1**工程设计资质：**（若为联合体投标，指承担设计任务的单位）：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市政行业工程设计乙级（或以上）或市政行业(给排水工程)专业乙级（或以上资质）;

3.4.2**勘察资质：**工程勘察资质（若为联合体投标，指承担勘察任务的单位）：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或工程勘察（岩土工程）专业丙级资质（或以上资质）或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丙级（或以上）资质；

3.4.3**施工资质：**施工资质（若为联合体投标，指承担施工任务的单位）：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以上（含叁级）资质证书；

3.5参加本工程项目投标的项目负责人必须是投标单位人员。

3.6**拟派施工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注册建造师资格证书以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B 证，须是投标人（独立体或联合体主办方）的在册人员（须提供投标截止前3个月任意1个月的社会劳动保险缴费证明及身份证复印件）。在投标截止时及中标后，该项目负责人不能担任其它项目的项目负责人（根据粤建市函【2011】218 号文，广东省外企业所委任的项目负责人须为壹级注册建造师）。

3.7**拟派施工技术负责人资格要求：**具有工程师或以上技术职称，须是投标人（独立体或联合体主办方）的在册人员（须提供投标截止前3个月任意1个月的社会劳动保险缴费证明）。

3.8**拟派设计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须是投标人（独立体或联合体成员方）的在册人员，具有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资格证书（须提供投标截止前3个月任意1个月的社会劳动保险缴费证明及身份证复印件）；

3.9**拟派勘察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须是投标人（独立体或联合体成员方）的在册人员，具有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资格证书（须提供投标截止前3个月任意1个月的社会劳动保险缴费证明及身份证复印件）。

3.10拟派的施工项目负责人、施工技术负责人人员一人一岗。拟派的勘察项目负责人、设计项目负责人人员一人一岗，不得重复或代替。

3.11**拟派专职安全员资格要求：**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C 证，须是投标人（独立体或联合体主办方）的在册人员（须提供投标截止前3个月任意1个月的社会劳动保险缴费证明及身份证复印件）。

3.12 **投标人（独立体或联合体）**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均按否决投标处理。

3.13 **投标人（独立体或联合体）**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3.14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的家数最多不能超过 3 家(即一家设计单位、一家施工单位、一家勘察单位），**联合体主办方须为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单位。联合体各方在同一招标项目中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或者参加其他联合体投标的，相关投标均无效。**本项目只接受总公司报名**。

3.15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资格后审不合格的投标人将由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

1. **招标投标程序安排及要求**

4.1本次招标不设置投标报名环节，凡有意参加投标且符合本项目资格要求的投标人（独立体或联合体），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直接参与本项目的投标。

4.2**招标公告发布时间：**2022年 05 月 14 日 00 时(北京时间，下同)。

注：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时间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投标人（独立体或联合体）按照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ggzy.cn](http://www.gzzb.gd.cn)相关指引办理企业信息登记，并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开始计算备标时间。

4.3**答疑提问截止时间：**2022年 05 月 18 日17:00时。提问为匿名方式，通过：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ggzy.cn](http://www.gzzb.gd.cn)“建设工程-网上答疑”专区提出。

4.4**招标文件答疑、澄清、修改或补充内容[发布时间：](http://zb.zjcic.net），发布答疑时间为)**2022年 05 月 21 日。统一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内容在门户网站发布后将视作已告知所有投标人）。

4.5**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2022年 06 月 06 日09时30分。

4.5.1**纸质投标文件提交地址：**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开标室。（具体时间及地点安排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服务指南—交易活动安排（网址：[http://www.gzggzy.cn](http://www.gzzb.gd.cn)）。

4.5.2 逾期送达的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4.5.3合格的投标人不少于5个，大于或等于5个均可依法组织开标活动。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有效投标人少于三家，则按照有关法律法规重新组织招标。

4.6 **开标：**

开标时间：2022年 06 月 06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开标室。（具体时间及地点安排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服务指南—交易活动安排（网址：[http://www.gzggzy.cn](http://www.gzzb.gd.cn)）。

4.7逾期送达或未送达指定地点或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收。

**5.投标经济补偿**

4.1招标人对本项目的所有投标人均不作任何投标经济补偿，其投标费用自理。

4.2 招标人有权使用未中标或者放弃中标单位的设计技术方案。所有投标人应保护招标人使用其设计技术方案不能受到来自第三方的侵权诉讼或索赔，否则投标人应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责任。中标人负责设计技术方案修改和优化，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费用中。

**6.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内，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查看并下载招标文件以及项目有关资料。

投标人于递交投标文件时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招标文件工本费人民币300元（不以营利为目的）。

1.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同时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址：<http://www.gzzb.gd.cn）发布；如需对本公告进行修改、补充，将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本公告在各媒体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以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文本为准。>

1. **联系方式**

 招 标 单 位：廉江市塘蓬镇人民政府

地 址：广东省廉江市塘蓬镇粤桂路28号

招标单位联系人： 杨 柏 联系电话：0759-6169628

 招 标 代理机构：广东鼎建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地 址：湛江市赤坎区人民大道北45号丽晶大厦1410号办公室

招标代理联系人：刘 凤 梅 联系电话：0759-3475825

 2022 年 05 月 13 日